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臧氏家族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良好、未来发展前景广阔，为回报各类股东，作为实际控制人，提议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将以 80,800,00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共计转增 161,6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42,400,000 股。

建议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并且承诺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此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上述有关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长臧立国先生，董事臧永兴先生、臧立根先生、臧立中先生、王文红先生和李志国先生，六名董事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上午对该预案进行了讨论，参与讨论的董事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二分之一。经讨论研究，上述董事认为：

本次提议的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各董事均承诺在董事会开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本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的提议，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4 日